

合同协议书

朔州市平鲁区水利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山西省七里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平鲁区段施工三标段（项目名称），已接受马邑人建设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山西省七里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平鲁区段施工三标段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它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捌佰肆拾陆万壹仟壹佰壹拾壹元捌角陆分（小写）8461111.86。

4、承包人项目经理：李江江

5、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330日历天。

9、本协议书一式陆份，正本两本，副本肆本。

10、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单位地址：平鲁区平阳西街

邮政编码：036800

电话：0349-6063150

电子邮箱：

传真：0349-6063150

开户银行：农行朔州平鲁支行

账号：854001040009792

信用代码：111406030124853082

签订地点：平鲁区水利局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信用代码：

签订日期：

平鲁区金山峪园2号

036000

15835097605

37514375@qq.com

中国银行朔州张区支行

141744321666

91140600MA0HB0LW85

2024.11.19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备案编号：SZSL-20241115-29

招标编号：ZCJ-GCZB-24045-03

马邑人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山西省七里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平鲁区段施工三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主要内容：桩号 4+850~5+400 段河道地貌形态修复；新建固床坎 3 座；硬质护岸生态化改造；聚酯石笼阶梯式挡墙；硬质护岸生态化改造；浆砌石挡墙拆除重建；河道地貌形态修复；格宾石笼修复；引黄 1 号洞生态节点。

中标价：捌佰肆拾陆万壹仟壹佰壹拾壹元捌角陆分（¥：8461111.86 元）

工期：33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李江江

项目副经理：郭江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朔州市平鲁区水利局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协议书。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强刘
印克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科薛
印永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本通知书一式伍份，招标人贰份，监督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壹份。

投标函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朔州市平鲁区水利局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山西省七里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平鲁区段 (项目名称) 山西省七里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平鲁区段施工三标段 (标段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捌佰肆拾陆万壹仟壹佰壹拾壹元捌角陆分 (¥ 8461111.86 元)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330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壹拾万元 (¥ 100000 元)。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中授予合同声明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4.3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投标有效期: 90天 (其它补充说明)。

投标人: 马山人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靖 (签字)

地址: 朔州市朔城区朔神路金山怡园2号公寓319室

网址: /

电话: 0349-8881213

传真: /

邮政编码: 036002

2024 年 11 月 07 日

投标函附录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 <u>李江江</u>	无
2	工期	1.1.4.3	天数: <u>330</u> 日历天	(开工日期以 监理人签发的 合同项目开工 通知为准)
3	缺陷责任期 (工程质量保修期)	1.1.4.5	1年	无
...				



3e795ad1d2e2498a922f58c5ad12e11e-20241107193856356